

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320321桃園市中壢區成章四街120號

承辦人：前導助理 康世欣

電話：03-4528080轉219

傳真：03-4341383

電子信箱：nlt862@email.nl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內高教字第11500062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80050700U_115000623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4學年度第2學期前導學校計畫「日月光中壢廠產學合作前導－永續生產模式參訪」區域研習一案，請協助公告研習資訊，並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114學年度第2學期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數位前導學校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為促進北三區學校與產業連結，辦理日月光中壢廠永續生產模式參訪，透過實地觀摩企業永續發展成果，深化教育人員對產業永續實務之理解，作為課程發展與教學應用之參據，並促進產學合作及資源共享。

三、本案辦理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7月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至下午2時。

(二)地點：日月光中壢廠及海豐餐廳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詳見實施計畫。



(四)諮輔委員：北三區區長林國楨教授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聘任督學李麗花。

(五)活動對象：北三區各校校長、主任及有興趣參與之教師。

四、請新竹縣政府教育局及新竹市政府教育局協助轉知所屬學校，並請各校協助公告研習資訊，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；並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其所需經費請依規定由各服務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五、本案所需經費由本校114學年度第2學期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數位前導學校計畫」經費項下支應。

六、倘對本案有任何疑義，請洽本校教務處實驗研究組，聯絡電話：（03）452-8080分機219。

七、隨函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苗栗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、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林國楨教授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李麗花聘任督學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

